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51

转债代码：113629

转债简称：泉峰转债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和交易金额：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降低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保持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公司拟利用期货工具的避险保值功能，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在境内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场内交易场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期货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铝等期货品种，计划投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但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技术风险等，公司积极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审慎操作，防范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开展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铝等期货品种的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期货套期保值业

务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降低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保持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公司拟利用期货工具的避险保值功能，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有效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发展。

（二）交易金额

计划投入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应超过审议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

在境内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场内交易场所，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铝等期货品种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五）交易期限

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额度在审批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降低铝市场价格剧烈波

动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

理论上，各交易品种在临近交割期时期货市场价格和现货市场价格将趋于回归一致，但在极个别的非理性市场情况下，如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相背离等，会对公司的套期保值操作方案带来影响，甚至造成损失。

2、价格波动风险

当期货行情大幅剧烈波动时，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入套保或在预定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

3、流动性风险

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按照经公司审批的方案下单操作时，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甚至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的损失。

4、内部控制风险

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

5、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最大程度规避和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授权部门和人员将密切关注和分析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操作策略。

2、公司制定了《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权限、审批流程、业务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建立了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降低了内部控制风险。

3、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性高的期货品种，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可用资金充裕；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有效规避风险。

4、公司及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将由公司统一管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

或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和防范主要原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实现稳健的生产经营。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